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字〔2023〕2号

常态化开展“主题党日活动”的实施办法

为提升党支部的创造力、凝聚力和战斗力，激励党员进一步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高质量发展，决定以方案立项形式常态化开展“主题党日活动”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## 一、立项标准

**（一）主题突出，时代感强。**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着眼党性教育，学习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重点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传承和弘扬“川农大精神”。

**（二）展示形象，振奋精神。**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、凝聚力和战斗力为核心，提升党员素质，展示和振奋党员为学校、学院各项事业的改革发展锐意进取、埋头苦干、创先争优、再立新功的精神风貌。

**（三）结合实际，力求实效。**与学院中心工作相融合，去娱乐化、庸俗化、平淡化、随意化，使党员深刻受到教育、启迪和激励，把党组织的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转化为事业发展优势。

**（四）特色鲜明，形式新颖。**精心策划组织，搭建平台、拓展载体，创新形式、丰富内容，不简单堆砌和以日常工作替代，注重解决实际问题，增强吸引力和感召力，展现支部特色。

**（五）树立典型，宣传推广。**能代表党日活动的较高水平，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，有积极的示范作用和借鉴意义，能建立长效机制，可在较大范围内推广。

## 二、活动主题

**（一）教师党支部。**按照“深化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，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”的要求，结合学院“办学治院思想大讨论”的工作安排，通过“双带头人”培育、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、样板党支部打造、党员示范行动等工作，不断探索创新党建与学科专业建设、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等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的制度、方式和载体。

**（二）学生党支部。**按照有“三农”情怀、有工匠精神、有创新精神、有实践能力的新工科人才要求，充分发挥党员的引领作用，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者，做朋辈帮扶、互助友爱的践行者，做志愿服务、创新创业的争先者，做钻研科学知识、勇攀科学高峰的探索者，并团结带领广大同学志存高远、笃学上进，形成优良党风、院风、班风、学风。

## 三、申报方式及程序

**（一）申报方式**

**1.自由申报。**以党支部为主办单位，随时可向学院党委申报。可多个师生党支部联合申报，鼓励与兄弟院系、政府部门、科研院所、公司企业等单位的党组织联合开展。

**2.集中申报。**学院党委发布通知，集中受理各党支部申报。

**（二）申报程序**

**1.党支部申请。**各党支部向党委办公室提交《申报简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立项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。

**2.学院党委评审。**学院党委组织评审，确定立项后给予500-2000元/项的资助经费。

## 四、立项管理

**（一）活动验收**

1.各党支部在活动结束后，需向学院党委提交《总结表》（附件3），鼓励形成《调研报告》、《实施方案》、《改进措施》等成果，或对学院工作提出意见、建议。

2.学院党委根据党支部提交的总结材料，从党员群众参与度、主题是否鲜明、与中心工作联系紧密程度、内容丰富程度、创新性及总体效果等方面进行评价，并确定验收结果。

2.学院党委验收结果将作为党支部再次立项的参考依据。

**（二）经费使用**

1.立项经费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2.经费采取“给额度，后报销”，验收合格后予以在资助金额内限额报销，未使用部分视为放弃，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报销。

3.验收合格的活动中产生的参观红色教育场馆门票费、党建类学习材料费、使用符合学校规定的车辆或乘坐公共车辆交通费予以报销，餐饮费、住宿费不予报销。

**（三）评优表彰。**学院党委在每年“七一”表彰中评选3-5个开展情况好，在师生中产生良好反响的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授予“最佳党日活动”称号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认真组织。**要认真策划，力戒形式主义、铺张浪费；要至少提前一周将时间、主题、内容通知到党员，避免党员因个人时间冲突导致无法参加；有计划的组织入党积极分子和群众参与或观摩，接受党性教育。

**（二）注重总结。**要及时总结提炼特色做法、成功经验，形成简便易行、可复制性强，典型性、示范性比较突出的支部工作法和党建活动品牌。

**（三）强化宣传。**要做好活动的文字、图片和视频的记录、拍摄和归档；及时将活动的特色做法、成功经验形成新闻稿件报学院党委办公室，通过学院微信、网站、展板等媒介进行展示，扩大影响力和感召力。

## 六、附则

本办法自2023年4月起实施，由党委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**附件：**1.土木工程学院“主题党日活动”申报简表

2.土木工程学院“主题党日活动”申报表

3.土木工程学院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总结表

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3年4月4日

土木工程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3 年4月4日印